**中国百姓才艺网《书画频道》各省市开设办法**

中百艺发[2017]第004号  签发：邵华

各机构、部门：

中国百姓才艺网秉承“服务百姓 传承文化 培养人才 开拓事业”理念，根据发展需要，服务书法、绘画才俊，帮助他（她）们提高社会知名度、艺术展示，促进学习、交流平台，特在全国各个省市开设：中国百姓才艺网《书画频道》—xx服务机构，弘扬中国书画艺术、传播中华传统文化。对各省、市地区《书画频道》—xx服务机构建立制定规定如下：

1. 《书画频道》—xx服务机构管理人员称谓：频道主编、副主编（要求省、国家级以上书画会员，采编、网络知识）；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中国百姓才艺网只是提供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，当地频道自行管理；
2. 省级缴纳管理费1万元，总部授《书画频道》—xx牌匾一块；采编收取服务费40%提成、60%上缴总部；
3. 市级缴纳管理费1000元，总部授《书画频道》—xx牌匾一块；采编收取服务费30%提成、70%上缴总部
4. 每年可在中国百姓才艺网-官网免费发书画艺术活动稿件6篇；
5. 在中国百姓才艺网-官网介绍《书画频道》—xx；
6. 参加总部的文化交流、春晚等各种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；
7. 《书画频道》—xx自签订起授权期间为两年；
8. 采编当地书法艺术家1000元/2年（可书法2幅、画1幅抵现）；
9. 网站邮箱：[2142381365@qq.com](mailto:2142381365@qq.com)

电话：17710468163 13065448107

微信：18642241692 13065448107

中国百姓才艺网编委会

二零一七年元月一日

中国百姓才艺网印发（66份） 二O一七年元月一日

发至：总编、副总编、理事会、主席、副主席、顾问、各专业委员会、各有关机构

抄送：各市、县、区秘书处